

证券代码：838335

证券简称：上海领灿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77号12EH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1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

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丽丹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以及议程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杨旻、袁雪梅、陈锐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分红。具体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领灿：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上海领灿：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